证券代码：003001　　证券简称：中岩大地　　公告编号：2024-026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4,007,92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岩大地	股票代码	00300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艳	牛朋飞	
办公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路 2 号通景大厦 12 层	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路 2 号通景大厦 12 层	
传真	010-68800097	010-68800097	
电话	010-68809559	010-68809559	
电子信箱	ir@zydd.com	ir@zydd.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分析

2023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我国经济回升向好，供给需求稳步改善，转型升级积极推进，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在扩大有效投资、调动民间投资积极性方面仍继续发挥有效作用。2023 年内我国加快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围绕国民经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适度超前开展基础设施投资，加强交通、能源、水利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系统布局新型基础设施，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2023 年 3 月，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审议的《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精准有力；着力扩大国内需求，2023 年拟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3.8 万亿元，加快实施“十四五”重大工程，实施城市更新行动；鼓励和吸引更多民间资本参与国家重大工程和补短板项目建设，激发民间投资活力。目前，在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指引下，国家扎实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高标准、高质量建设雄安新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多重战略机遇的叠加，国家骨干水网、新型基础设施（大数据中心等信息基础设施、融合基础设施、创新基础设施）等领域建设持续推进，基建行业发展势头良好，未来发展空间巨大。

2023 年 7 月的中央政治局会议强调，要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和供给，积极推动城中村改造和“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盘活改造各类闲置房产；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在超大特大城市积极稳步推进城中村改造的指导意见》会议指出，在超大特大城市积极稳步实施城中村改造是改善民生、扩大内需、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一项重要举措。城中村改造是我国城市建设的一项重要任务，涉及到既有建筑维护与加固改造、基础设施建设等岩土工程领域的工作将成为必要且重要的环节。随着这一系列政策和指导意见的发布，超大特大城市中的城中村即将进行大规模改造，这为岩土工程行业提供了新的业务增长点，也将在城中村改造和相关基础设施建设中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2、周期性特点

岩土工程行业作为建筑业的分支，其发展依托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和固定资产投资的规模。在经济较为景气的时期，需要工业建设的发展来满足经济发展的需要；在经济不景气时期，大规模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又是国家拉动经济发展、促进经济复苏常用的手段。因此，本行业抗经济波动能力较强。

3、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竞争格局、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劣势

岩土工程行业所能处理的问题包括：各类建（构）筑物的基础工程，交通基础设施，包括道路、机场、铁路、港口码头、地铁、隧道等；资源回收利用，能源，历史结构物的保护和修缮，废弃物处理与污染问题，场地整治和环境改良，自然灾害的防治和风险减轻等。虽然国内大中型岩土工程类企业众多，但该行业如此大的覆盖范围，足以让技术实力突出、施工质量强、经营范围多样化的企业得到充分的发展。目前参与岩土工程施工服务市场竞争的企业主要分为两种类型：一是具备较强技术实力和项目经验的岩土工程企业，拥有较好的施工资质、管理水平、技术实力及品牌知名度，有实力竞争国家重点及其他大中型岩土工程项目；二是小型岩土工程施工企业，数量众多、规模偏小、技术水平较低，多数企业只能以价取胜，竞争激烈，毛利率水平较低。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设立有王思敬院士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公司拥有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岩土工程设计甲级、特种工程（建筑物纠偏和平移、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等一系列岩土工程领域必要的业务资质，是集总承包、专业承包、勘察、设计、施工为一体的综合服务商。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上的优势，相继申请了多项专利技术，并参与了我国城乡建设领域全文强制性规范中与岩土工程相关的全部三本规范的编制工作，主编及参编了 64 余部国家、行业标准及教材，奠定了公司在国内岩土工程施工技术领域的地位。凭借技术优势、项目经验以及多年积累的品牌影响力。目前，公司已成长为一家全国性布局、能够为客户提供一揽子解决方案的岩土科技公司。但是，公司也面临一定的竞争劣势，如：融资渠道相对单一，单一的融资渠道也可能会对公司承揽重点项目和特大型、大型建筑项目造成一定资金压力障碍，从而对公司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产生不利的影响。

4、公司现有的行业资质

公司拥有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特种工程（建筑物纠偏和平移、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建筑工程总承包叁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资质、施工劳务不分等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工程设计环境工程专项（污染环境工程、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资质，能够承接和完成各种规模大、周边环境复杂、技术要求高的项目。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岩土工程领域的服务，是一家拥有多项核心技术，能够为建筑、交通工程、市政工程、环保工程等不同行业客户提供包括设计、咨询、施工在内的岩土工程一揽子解决方案的岩土科技公司。

公司的产品及服务主要应用于工业与民用建筑领域、基础设施领域、环境与节能领域、新能源领域等建设项目的岩土工程服务。具体服务领域及说明如下表：

应用领域	具体说明
工业与民用建筑领域	工业与民用建筑、构筑物地基基础、边坡及深基坑工程、复杂场地地基处理、既有建筑物加固改造等
基础设施领域	港口、高速铁路、高速公路、城市道路、轨道交通及大型公用设施；城市综合管廊、地下商业街、地下车库等城市地下空间开发
环境与节能领域	污染场地修复、工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新能源领域	核电、风电、光伏、抽水蓄能

1、公司的主要业务模式

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包括两种，一种是采用单一的专业施工承包模式，即根据客户提供的设计文件进行施工组织，完成施工任务。除此模式外，公司凭借在技术、品牌等方面的竞争优势，更加侧重采用设计施工一体化的经营模式。设计施工一体化模式是公司发挥自身的计算分析能力、专利、特有技术以及项目管理等方面的优势，结合业主的需求，提供设计方案或针对已有的设计方案进行优化，并最终完成后续施工。

公司主要业务模式包括销售模式、采购模式以及生产模式，具体如下：

（1）销售模式

公司的主要销售模式为参与招投标，根据发包人招标文件的发布方式分为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公司商务中心、岩土各部及分公司，通过固定客户或是相关网站等信息渠道，广泛收集项目信息，经过分析和筛选，将自身具有竞争优势的项目确立为公司重点跟踪的信息；在获取项目信息后，公司核心团队与业主进行接洽，取得项目需求信息，并与相关人员交流相关工程技术和解决方案；公司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及业主要求履行招投标手续，参与投标工作。

在投标过程中，公司会依据发包方发包的情况，组织商务中心、技术中心及相关的各岩土部门成立投标小组进行标书的编制工作，承揽岩土工程业务。

投标完成后，项目经营人员将随时跟踪投标状况，并在中标后及时获取中标通知书，商务中心将对项目进行立项，并组建项目部开始进行主合同的谈判与签订工作。主合同需经商务中心审核、主管领导审批后方可进行签订，并交由财务部进行合同备案。

（2）采购模式

公司经营业务中的采购主要包括材料及劳务分包采购等。

公司注重工程施工项目管理，制定了较为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对于混凝土、钢筋、水泥等成本较高，对工程质量影响较大的材料，公司实行统一采购。在劳务分包管理制度中，从分包商的选择到施工质量把控上严格进行管理。

（3）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分为施工方案编制和项目实施两部分。施工方案编制阶段，公司根据客户提供的地勘报告、设计图纸以及客户的要求等信息，以法律法规、技术规范以及公司完成类似项目的经验为依据，同时考虑质量、安全、造价、工期等因素，完成方案编制并履行项目方案的审批。

项目实施阶段包括施工前的准备工作、现场施工、竣工验收三个步骤，具体根据工程地质情况和项目方案，为客户提供施工服务。在施工前由项目部负责施工现场勘察及技术准备，认真做好设计方案的核查工作，负责编制施工方案、编制项目计划成本、组织图纸会审。完成现场踏勘及图纸会审编制施工方案后，项目部负责组织人员、设备、材料进场等工作。项目含有劳务分包的，项目部对劳务分包商进行现场交底，包括项目合同工程工期、质量要求、明确施工现场管理制度以及各单位、人员的责任划分。

现场施工过程中，在公司的管理下，项目经理具体负责项目的管理与实施，认真履行合同，完成施工方案的顺利实施，签署各项指令和文件，组织并主持工程验收。

竣工验收过程中，项目部负责编制竣工资料、工程结算书等材料，进行自检及竣工验收。竣工资料经监理、设计、业主签字盖章确认后，按合同约定，开展工程结算工作，同时将项目工程资料报公司存档。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模式未发生变化。

2、业绩驱动的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驱动主要有以下几个因素：

技术驱动：公司以科技创新为导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加快技术成果转化与推广应用，通过研发技术创新优势，快速推出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不断增强公司在的核心竞争力，保持公司在市场的竞争优势。

市场驱动：公司始终坚持“悦人达己”的企业文化，以客户需求为核心，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为己任，积极拓展客户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客户满意度，增强客户粘性。公司在地基与基础行业深耕近 15 年，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同时，在主要经营区域也形成有优秀的供应商队伍为公司提供稳定的材料及劳务服务。公司自深交所上市后，凭借上市公司背景及技术实力在行业内取得了良好的口碑，为公司在全国的业务开拓，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管理驱动：公司进一步优化管理及内控体系，持续加强高效高质的组织绩效管理；继续强化升级激励机制，大大增强了员工主观能动性；加大人才队伍建设，不断从国内高等院校和优质企业引进优秀人才，同时针对每个员工、每个岗位均开展有针对性的业务培训，持续提升人员整体素质。管理模式的持续改进，激励机制的持续优化，团队能力的持续提升，不仅大幅度降低公司管理费用，同时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不断进行产能提升、成本优化，使用新方法、新工具，提高公司生产效率，降低公司经营成本，提高公司毛利率。

3、公司融资情况

公司融资途径主要有银行贷款、票据等，均已在审计报告中披露。

4、公司质量控制体系的执行情况

公司坚持“科学管理、质量第一”的质量方针，贯彻执行严格的质量管理制度，并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GB/T50430-2007 标准的要求。公司一直严格执行质量控制相关规定，从原材料采购到施工完成，质量控制贯穿整个项目施工过程。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项目质量问题。

5、公司安全生产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将安全工作放在第一位，明确各级组织和管理人员的安全管理目标和安全职责，以“管生产必须管安全，人人参与安全工作”为原则，以“安全第一，预防为主”为方针，强化安全管理工作，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结合公司实际安全生产情况，编写《安全管理手册》为日常安全工作指引，手册内容涵盖了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重要环节和必要流程，由安全生产组织结构保障体系、培训教育体系、各项管理制度体系、责任体系、监督检查体系、技术标准体系、职业病危害防治措施、安全资金投入、应急预案和事故报告、企业安全生产评价等架构而成。通过实施《安全管理手册》，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和安全风险分析，做到事前能预防，风险能掌控，杜绝重大事故，减少一般事故的发生，实现安全管理的同质化、标准化、规范化，保障公司安全生产体系健康良好的运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972,603,282.14	2,202,594,755.46	2,203,244,709.11	-10.47%	2,336,684,603.34	2,336,684,60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69,960,549.14	1,196,980,294.42	1,196,963,151.15	-2.26%	1,359,166,256.73	1,359,166,256.73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916,391,943.61	896,709,117.81	896,709,117.81	2.20%	1,377,358,702.34	1,377,358,70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08,622.08	-143,992,723.51	-144,057,829.75	113.13%	111,513,292.83	111,513,29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937,075.93	-145,550,354.75	-145,615,460.99	108.20%	105,662,155.26	105,662,15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07,443.84	-95,380,970.68	-95,380,970.68	-12.29%	-153,392,685.19	-153,392,685.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02	-1.14	-1.1429	113.14%	0.88	0.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02	-1.14	-1.1507	113.05%	0.88	0.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	-11.29%	-11.29%	12.89%	8.50%	8.5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2,349,277.38	315,574,636.79	215,235,250.66	243,232,77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52,083.15	15,420,188.60	6,713,620.11	6,426,896.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04,059.62	15,025,147.33	7,602,383.16	-786,394.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69,727.42	-15,001,171.79	-26,202,493.61	54,165,948.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5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4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立建	境内自然人	27.10%	34,504,227	34,504,227	不适用	0
吴剑波	境内自然人	13.55%	17,248,260	17,248,260	不适用	0
武思宇	境内自然人	10.93%	13,912,548	13,912,548	不适用	0
石家庄中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9%	7,622,305	7,622,305	不适用	0
刘光磊	境内自然人	1.35%	1,723,984	1,292,988	不适用	0
柳建国	境内自然人	1.33%	1,698,185	1,273,639	不适用	0
武汉泊乐泽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泊乐黎曼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3%	1,182,930	0	不适用	0
师子刚	境内自然人	0.76%	968,404	726,303	不适用	0
财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5%	823,016	0	不适用	0
吴翔	境内自然人	0.52%	659,5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王立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剑波、武思宇为王立建的一致行动人；王立建、吴剑波、武思宇、师子刚并分别持有石家庄中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11.16%、10.07%、7.99%和 0.19%的合伙份额，其中吴剑波为执行事务合伙人。除上述事项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 / 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	退出	0	0.00%	0	0.00%
MORGAN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退出	0	0.00%	392,119	0.31%
武汉泊乐泽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泊乐黎曼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182,930	0.93%
吴翔	新增	0	0.00%	659,500	0.52%

注：鉴于“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未在中登公司下发的期末前 200 大股东名册中，公司无该数据。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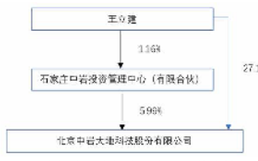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3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完成了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2、2023 年 10 月 12 日王立建先生、吴剑波先生、武思宇先生续签了《一致行动协议》，协议自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协议有效期为生效之日起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一致行动人续签一致行动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3、2023 年 2 月 24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为控股子公司天津中岩大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用于材料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一般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借款利率 5%，上述额度在借款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将在上述额度内根据材料子公司主营业务经营需求分期提供借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证券代码：003001　　证券简称：中岩大地　　公告编号：2024-028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将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75 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4,293,828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0.16 元 / 股，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73,270.19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6,578.84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6,691.35 万元。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已在银行开设专户存储募集资金。

上述募集资金入账后，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0BJA80288）。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55,310.69 万元，其中：2020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46,484.09 万元，2021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5,367.22 万元，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2,550.65 万元，202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908.73 万元，2023 年末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277.15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主承销商汇入募集资金总额	68,470.19
减：1、投入募投项目	46,484.09
2、支付发行费用	964.15
加：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	69.64
二、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实有余额	21,091.59
三、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实有余额	15,198.34
四、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实有余额	2,177.92
减：本期投入募投项目	908.73
加：本期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	7.96
五、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应有余额	1,277.15
六、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实有余额	1,277.15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2020 年 10 月，公司和保荐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中国银行北京宋家庄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国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西二环支行	667606061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西永乐支行	11050164510000000589	0.00
中国银行北京宋家庄支行	331170478938	0.00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北京清华园科技金融支行	110919332110905	1,277.15
北京银行建国支行	20000014561700035017944	已注销
合计	--	1,277.1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详情请见附表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328.00 万元（含 1,328.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投资品种应当满足保本，且投资产品不得进行质押的要求。使用额度及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额度范围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累计取得收益 75.55 万元，尚未到期赎回金额为 1,265.00 万元。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了公司收益。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正在建设期，无节余募集资金。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相关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工程服务能力提升项目》、《环境修复项目》并使用剩余 10,241.58 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包括租赁工程服务业务和环境修复业务所需要的施工设备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上述募投项目剩余 10,241.58 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6,691.3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8.7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310.6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241.5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5.3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工程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是	10,030.00	3648.06	0.00	3,648.06	100%	2022 年 5 月 10 日	不适用	否	是
环境修复项目	是	4,190.00	330.36	0.00	330.36	100%	2022 年 5 月 10 日	不适用	否	是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790.00	3,790.00	616.48	3,872.63	102.1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否	2,200.00	2,200.00	292.25	978.29	44.4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6,481.35	46,481.35	0.00	46,481.35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6,691.35	56,449.77	908.73	55,310.69	97.98%				
合计	-	66,691.35	56,449.77	908.73	55,310.69	97.9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工程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受近两年国家房地产收紧调控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工程服务能力提升项目”未达到预期实施进度，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相关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工程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 5 月 10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相关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环境修复项目 “环境修复项目”未达到预期实施进度，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相关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环境修复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 5 月 10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相关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因建设实施地变更后研发办公楼、厂房装修施工方延期交付的影响，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际建设进度比预期推迟，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1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2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具有极高的复杂性，从项目调研到方案讨论、方案确定再到最后的开发、测试、上线，需要较长的时间；其次信息化系统需要适应公司的管理，公司管理的精细化更使得其复杂度提高，部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启动时间晚于预定计划，导致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投入进度受到影响，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1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2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从维护全体股东和价值利益的角度出发，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及市场发展前景，经过谨慎研究，决定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工程服务能力提升项目》、《环境修复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相关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328.00 万元（含 1,328.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投资品种应当满足保本，且投资产品不得进行质押的要求。使用额度及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额度范围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累计取得收益 75.55 万元，尚未到期赎回金额为 1,265.00 万元。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了公司收益。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注 1：本文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汇总数据存在尾差，均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 变更后的项目 |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 变更后项目